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乙軒
電話：(02)77367819
電子信箱：yutsuki@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三)字第11328032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A09000000E_1132803240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辦理113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第1梯次）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請薦派貴校符合資格者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4條第5款規定，為提升校園處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知能，本部委請中央警察大學承辦本計畫。
- 二、旨揭培訓定於113年7月24日(星期三)至26日(星期五)，地點假中央警察大學推廣教育訓練中心警光樓102教室（桃園市龜山區樹人路56號）辦理，培訓總人數150名，報名資格及人員類別名額詳如計畫，將依報名次序錄取，額滿為止。
- 三、旨揭實施計畫已同步公告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www.gender.edu.tw/web/>）最新消息→一般/研習活動區。
- 四、請薦派之符合資格者於113年7月10日(星期三)下午5時30分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7082o5>)，錄取

總收文 113.0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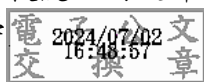


1130007304

名單將於同年月12日(星期五)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布，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若有疑問請洽詢聯絡人：陳穎瑤技正（學務處訓育組），e-mail：nala468@mail.cpu.edu.tw，電話：03-3282321#4147。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內政部、國防部、法務部

副本：中央警察大學



裝

訂

線

